

# 贵州省教育厅文件

黔教职成发〔2015〕210号

## 省教育厅关于对参加“2015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选拔赛”获奖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贵安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仁怀市、威宁县教育局，各职业院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2015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教职成函〔2015〕42号）和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制度的意见》（黔教职成发〔2012〕24号）精神，按照《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2015年贵州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选拔赛的通知》（黔教办职成〔2014〕127号）要求，我厅于2015年5月7日至10日在贵阳举办了2015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选拔赛，全省各地教育局和省属各中高职院校选派3438名（其中中职组1873名，高职组1233名，教师组332名）代表参加了中职组12个专业大类，42个项目；高职组12个专业大类，29个项目，教师组9个项目的比赛。参

参赛选手在比赛中奋勇争先，努力拼搏，充分展示了我省职业院校学生和教师娴熟的职业技能和良好的精神风貌。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激发各地、各职业院校组织、参加技能大赛的积极性、主动性，省教育厅研究决定：对获奖学生和教师进行通报表彰，并颁发证书；对竞赛成绩优秀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希望获奖单位和选手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希望各地、各职业院校以积极开展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为抓手，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切实加强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努力形成“专业全覆盖、师生全参与、校校有比赛、层层有选拔、年年有省赛、届届参国赛”的生动局面，为提高我省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全省职业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 附件：1. 中职组获奖名单  
2. 高职组获奖名单  
3. 教师组获奖名单  
4. 组织奖获奖名单

